石泉县民政局文件

石民发〔2020〕189号

石泉县民政局

关于补发2020年7—8月农村低保对象

价格临时补贴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:

根据《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西省民政厅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》陕财办综〔2020〕45号、51号文件精神要求，结合我县社会救助动态监控系统2020年7—9月农村低保数据，决定补发我县2020年7—8月份农村低保对象价格临时补贴。农村低保3851户7456人发放补贴447360元。

附件:2020年7—8月农村低保价格临时补贴汇总发放名单

石泉县民政局



2020年11月3日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。归档。

石泉县民政局办公室 2020年 11月3日印发